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 9、11 号广电运通行政楼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数据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

三、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2,091,836.73 元。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209,183.67 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1,479,250.77 元（因转让子公司股权不再对其实施控制，按照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有关规定调减），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361,601,664.28 元（含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217,198,261.99 元）。

根据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需要，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2,483,382,8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96,676,579.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864,925,084.68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六、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管层 2022 年度薪酬考核和 2023 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查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通过计提大额资产减值进行盈余调节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查验，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存货报废处置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广电银通金融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进行上述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电运通国际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支持广电运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国际”）的业务发展，大力开拓公司的海外业务，同意公司向运通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包括：GRG Hongkong Mexico,S.A.DE；GRG Turkiye Bankacilik Ekipmanlari Ltd.；GRG Deutschland GmbH；GRG Equipment (Singapore) Pte. Ltd.；广电运通国际商贸（广州）有限公司；GRG HT (HK) Co., Limited；GRG AMERICA INC.等】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同意运通国际向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用于为运通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投标、合同履行及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含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保理、外汇套期保值等）提供担保的事项，本担保为公司及运通国际可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具体担保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有效期限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

响，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智能便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将该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3月31日